**湖北工程学院2022年专升本退役大学生士兵**

**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1〕8号)和《湖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工作的通知》(鄂教高函〔2022〕5号)，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原则

本次专升本退役大学生士兵招生工作，我校严格执行上级文件规定，按照“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的原则进行。

二、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湖北工程学院专升本退役大学生士兵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考查领导组”)，组长由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担任，成员由教务处、招生处、学工部负责人以及当年有专升本招生专业所在二级学院的党政负责人组成。该考查领导组在学校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考查工作。

考查领导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办公室主任由教务处处长兼任。主要工作职责：负责制定考查实施方案；负责制定考查流程和评分细则；负责组建专家库；负责挑选出题专家和阅卷专家；负责审定考查试题；负责审定考生成绩；负责处理考查过程中的特殊问题。

三、设立专家库

1、建立专家库。各相关学院负责推荐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专家名单，负责笔试出题工作和阅卷工作。有直系亲属参加当年(专升本)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的教师不得担任出题和阅卷人员。

2、入选专家的基本条件：具有较强责任心的中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具有完成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的能力。

四、考查与录取办法

(一)考查对象

已完成报名并审核合格后的2022年报考专升本计划的退役大学生士兵。

(二)考查内容

主要考察考生的人文素质、语言应用、政治理论、职业能力等方面内容。

(三)考查方式

1、测试形式

采取笔试的形式统一考试（闭卷），笔试时间2个小时。

2、测试具体流程

考生根据网站公布信息找到自己所在考场，根据考号按照座位进入考场进行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

3、测试要求

根据报名人数安排考场，每个考场安排2名监考人员。开考15分钟后，严禁迟到考生再进入考场。该测试为闭卷考试，严禁携带考试材料、复印资料、手机等。除监考人员、纪委监督人员和巡视人员外，严禁其他无关人员出入。测试中有缺考或舞弊行为者，该门课程试卷成绩以0分计，取消专升本录取资格。

(四)评分标准

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满分 100 分，其中：人文素质 25 分，语言应用 25 分，政治理论 25 分，职业能力 25 分。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出题形式 | 考查内容 | 分值 |
| 人文素质 | 选择题、或填空题 | 主要考查基本的语文知识、语言积累、语文能力、语文学习方法和习惯，以及思维能力、人文素养等。 | 25分 |
| 语言应用 | 选择题、或翻译题、或写作题 | 中英文语言的应用能力、中文翻译英文、英文翻译中文、中英文写作等。 | 25分 |
| 政治理论 | 选择题、或填空题、或问答题 | 考查考生具备的基本思想素质和基本政治素质。 | 25分 |
| 职业能力 | 写作题 | 考查对所报考专业的基本了解情况，对所报考专业相关行业的基本了解情况，入校后的学习计划，未来的职业规划等。 | 25分 |

根据学校专升本退役大学生士兵职业适应性综合考查评分细则，从专家组中挑选若干阅卷人员，阅卷后每个试卷不少于2人复核。试卷得分即为该考生的最终得分。

(五)录取工作

1、分数线划定办法：根据测试成绩，结合各专业报考人数情况，统筹安排，划定学校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

2、录取办法：统一考试，按考生测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录取。

3、补录方法：第一轮录取结束后，未完成的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由教育厅统一在专升本报名平台公布。第一轮未被录取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可根据补录计划到相应招生高校按照招生简章要求进行补录报名。第一轮已被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补录报名，本校将按照招生简章规定对参加本校补录的考生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4、被录取但未按学院规定时间预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所空缺额根据湖北省教育厅的规定执行。

五、测试监督

校纪检监察部门全程实施监督。一经发现出题专家、阅卷专家和监考人员在考试过程中有违纪违规行为的，应终止其出题资格、阅卷资格和监考资格，并视情节提出进一步处理的意见。监督人员不得干扰出题、阅卷和监考工作的正常进行，不对考评结果发表意见建议。

2022年3月22日